

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112年度第2次在地溝通及在地諮詢小組會議

貳、會議時間：112年05月18日(星期四)上午10時

參、會議地點：本局第三會議室

肆、主持人：王局長國樑

伍、記錄人：楊工程員昕穎

陸、出(列)席單位及人員：(詳數位簽到表)

柒、主持人致詞：(略)

捌、主辦單位報告：(略)

玖、討論事項：清水溪(斷面1~5)河道整理改善工程。

拾、委員意見紀要：

一、顏嚴光委員：

(一)簡報不夠清晰，尤以平面圖、縱橫斷面圖。

(二)確認需河道整理工程主要目的，建議召集規工管三課再行確認重新研議設計及工法。

(三)應就計畫範圍區之最新橫斷面圖檢討及清水溪之河床坡度流速與路線。

(四)塊石採取之目的，右岸灘地的培厚，棄置土方至源城堤防之用意。

(五)沖擊區內似無棲地，建議較大塊石留置原地可營造深淺灘及考量營造棲地或生態復育。

二、劉泉源委員：

(一)數年前秀溪風險評估現場會勘時，即曾經到過現場，該處流路不僅緊鄰清水溪右岸三號堤防，水流在颱風豪雨時，可以說是直接衝擊基礎及坡面，還好坡面及基礎做得非常堅固，而且有護坦工，否則難以抵抗洪流，幾乎成為防汛熱點，因此贊成辦理河道整理工程。

(二)右岸堤防堤前灘地保護甚有必要，為防止培厚土方遭洪流沖失，建議比照樂溪卓富大橋下游右岸長良堤防之河道清理模式設置簡易擋水丁壩工，確保土方不致因一場大雨即被沖失。

- (三) P8-9橫斷面標準圖看不到右岸灘地培厚的厚度及完工後的坡度，建議補正。
- (四) P6左岸c12~c18間左岸堤防堤基是否亦有培厚計畫。如有，亦請將培厚斷面繪出，並檢討是否需設置培厚土方基礎保護工。
- (五) 河道整理區段有卓溪鄉公所跨溪便道一處，此部分可與公所再協商路緣處理遷移改線措施。

三、 鍾寶珠委員：

(一) 關於清水溪河道整理，牽涉到面向

1. 是花蓮綠網指認溪流保育軸帶，整體的整理策略必須詳細規劃。
 2. 溪流物種的調查也請詳細說明調查方式與進度。
 3. 高灘地營造的策略也請論述說明。
 4. 表土保存的規範，過去是否有案例可提供說明，可成為未來的施工參考。
 5. 河川生態廊道及濱溪植物不是只針對保育物種，因針對未來施工範圍請進行調查並製作植物名錄、點位，做為施工後的生態檢核參考依據。
 6. 禾草芋蘭是瀕危物種，其棲地樣態為何?所在點位?施工過程對其影響?後續的保育措施為何?請說明。
- (二) 站在流域調適及在地滯洪的觀點，此區長遠規劃是否應加大河川治理線，且了解此區匯流口淤積是否因為上游開發或水被引走，造成水量不足及河道的改變，請說明。

四、 楊和玉委員：

- (一) 生態檢核資料中關注物種燕鴿，請問目前調查到的主要棲地位置與目前要做深槽及河道整理的區塊重疊度在哪裡？是否很高？除建議避開繁殖季外，是否有其他更積極的保育策略？
- (二) 生態檢核資料中近危(NT)植物「禾草玉蘭」目前棲地與河道整理還是堤前培厚的位置重疊？生態團隊報告中建議劃列保護區且迴避，若與堤前覆土位置重疊，要如何保留？如移植至高灘地上微氣候的變化(改變)是否適宜？這部分需要麻煩團隊給予更細膩的建議。

- (三) 保留濱溪植被30公分表土，記得九河局已有前例施行-怎麼挖、如何保存、如何培植、灑水…，不知現況如何？建議:應建立SOP，針對現場人員給予教育訓練及要求，方能落實九河局積極推動生態檢核及保育的工作。
- (四) 依會前提供的簡報資料表得知，該區段歷年發生幾次災害補強工程，想請教四方框的丁壩當初只是保護堤防還是有挑流的功能？如果應具挑流功能，依衛星圖目前河道仍是趨近右岸，因為這是短期計畫，未來有將土地收回放寬河道的想法，故建議應先回頭檢討哪裡需要調整後，再修正本案的規劃。
- (五) 本案工程預定地屬花蓮綠網指認溪流保育軸帶及重點推動區內，從衛星圖，農田取水似乎已造成清水溪部分斷流造成縱向生物廊道的不連串，建議生態團隊增加這部分的資料。
- (六) 清水溪是辮狀河道擺盪嚴重，治理界點以上多偏左岸，目前深槽規劃是否會影響計畫範圍外-清水溪與樂樂溪匯流口的高灘地?生態資料是否包括這裡？如果無生態資料，建議應補充生態相關資料及可能造成之影響。
- (七) 清水溪是條常被擾動的溪流，濱溪植被帶亦會隨著擺盪、水量而改變，也許看似不豐富，但灘地的種子庫亦不可被忽略，就如本會目前關注的食蟲植物，就是靠水(溪流)擴散其族群，只要給予時間(停止擾動)多層次的棲地樣貌就會恢復，因此灘地上的草本、灌木、蔓藤植物應盡量給予保留，這也是非常贊成30公分表土保存的原因。

五、 陳勇男委員：

- (一) 本案工程設計規劃對於工區生態調查保育之物種均有全面性之設計考量，值得肯定。
- (二) 工程進行如影響當地部落通行路段建議設置明確之告示及替代道路。
- (三) P8取土區，即圖示1)右側三角處留置不取用意為何。
- (四) 工程避開燕鴿繁殖期4~7月是否影響工程進度。

六、 張世佳委員：

- (一) 本次河道整理範圍是否與106年減災工程範圍相同？建議補充橫斷面圖(含計畫水位)、說明培厚及濬深相對高程、量體。
- (二) 生態調查後之工程友善措施為何？
- (三) 河道整理時與卓溪公所便道使用協調，避免影響農民生計。

(四) 地方反應樂樂溪河床高程高於堤後高程，建議加強疏濬。

七、 楊鈞弼委員：

(一) 建議在制定工程計畫時，可以將表土保存作業規範納入，以讓執行工程單位有所依據。

(二) 清水溪河道改善工程，建議能加強說明近年風險評估以及已執行遇到的相關降低風險工程計畫。來強化說明本計畫執行的必要性。

八、 水利署王雅琪：

(一) 提醒確實辦理資訊公開。

九、 王國樑局長：

(一) 請加強計畫辦理的必要性及迫切性論述。

(二) 未來工區的敏感物種及重要棲地請標明。

(三) 表土是重要的在地種子種源，建議生態檢核團隊能協助撰擬操作指引。

十、 本局規劃課：

(一) 有關會議中觀察家生態有限公司提及清水溪河道整理工程及農業取水對於環境影響評估，後續將納入秀姑巒溪流域整體改善調適規劃討論。

拾壹、決議：

請提案承辦參酌各委員及單位代表之意見或建議修正後，循序辦理後續作業。

拾貳、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 (12:05)